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陳朝建	服務	機關	2. 臺中市正	改府法制	局		職稱	1.局長
申報日	104年01月	04 日			申報	類 別	就(到)職申	報	
配(	禺 及 未	成 年	子女			配	偶 及	未成	年 子女
稱	謂	3	姓名	3		稱	謂		姓 名
配偶		陳明君			子女			陳〇昨	<u> </u>
子女		陳〇昀				·			

## (二)不動產

## 1. 土地

土 地 坐 落	面積(平方 公 尺 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桃園縣龜山鄉精忠段(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)	899	100000 分 之4077	陳朝建	95年03月17日	買賣	(超過五年)
桃園縣龜山鄉精忠段(尚在辦理 財產信託移轉中)	6,072.59	100000 分 之216	陳朝建	100年 01月 28日	買賣	4,580,000(已 於104年2月 26日完成財產 信託移轉交 付)
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段(尚在辦理 財產信託移轉中)	1,012	100000 分 之 2220	陳朝建	100 年 01 月 28 日	買賣	2,000,000(與 建號〇〇、建 號〇〇一併購 買;已於104 年2月26日完 成信託財產移 轉交付)
桃園縣龜山鄉文化段(尚在辦理 財產信託移轉中)	1,955	10000 分之 47	陳明君	100年01月28日	買賣	1,180,000(已 於104年3月2 日完成信託財 產移轉交付)

	土 地				變	動	情	形	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 公 尺 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

## 2. 建物 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標示	面積(平方 權利範圍公 尺) 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桃園縣龜山鄉精忠段	120.22 全部	陳朝建	95年03月	買賣	(超過五年)

建 物 標 本欄空白 (三)船舶 種 本欄空白 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 廠 牌 型	示 類 機器腳踏 號	公 尺 ) 總 噸 數 汽 缸	船籍港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 登記(取 智)時間	變動原因 登記(取 母記(取	變動時之價額 取得價額	
本欄空白 (三)船舶 種					登記(取	登記(取		
本欄空白 (三)船舶					登記(取	登記(取		
本欄空白	示	公尺)	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· 一	愛助时之順朝	
建物標	示	公尺)	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愛動原因	愛助时之傾領	
		面積(平方	權利範圍		144 db 777	100 do 15 15	<b>数利时上便</b> 恢	
建	物		變	動	情		形	
桃園縣龜山鄉文化段		26.30	全部	陳明君	100 年 01 月 28 日	買賣	1,180,000(與 地號〇〇一併 購買;已於104 年3月2日完 成財產信託移 轉交付)	
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段		14.58	全部	陳朝建	100 年 01 月 28 日	買賣	1,000,000(與 地號〇〇一併 購買;已於104 年2月26日完 成財產信託移 轉交付)	
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段		14.58	全部	陳朝建	100 年 01月 28 日	買賣	1,000,000(與 地號〇一併 購買;已於104 年2月26日完 成財產信託移 轉交付)	
桃園縣龜山鄉精忠段		58.71	全部	陳朝建	100 年 01 月 28 日	買賣	地號〇〇一併 購買;已於 104 年 2 月 26 日完 成財產信託移 轉交付)	

4,580,000(與

	The state of the s	及編號	得	)時間 得	- ) 原 因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外	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	栗) (總金額:新	臺幣 元)		
幣		人外		額 新臺幣約	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_		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	、幣之存款)(總金額	:新臺幣	元)		
存 放 機 構	種類	幣別所	有 人外	幣總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
(應敘明分支機構)					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• 並に 吉 総 ロ のの ( へ) へ	= \			
<ul><li>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</li><li>1.股票(總價額:新臺</li></ul>		ルノ			
		股 數	票面價額	外 幣 幣 別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
					總額
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陳朝建	40,000	10 5	新臺幣	400,000
聯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	陳朝建	32,000	10	新臺幣	320,000
合庫金	陳朝建	108,000	10 5	新臺幣	1,080,000
笙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陳朝建	18,000	10 🛪	新臺幣	180,000
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	陳明君	75,888	10 5	新臺幣	758,880
合庫金	陳明君	4,000	10 1	新臺幣	40,000
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	陳〇昀	3,258	10 🕏	新臺幣	32,580
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	陳〇昀	3,258	10 🕏	新臺幣	32,580
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	陳朝建	112,000	10 1	新臺幣	1,120,000
2. 债券(總價額:新臺	I				
名 稱代碼所	有 人買賣機構	計單 位 數	票面價額	外幣幣別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
					額
本欄空白 3 其会系系感 ( 44	供布・吐き数	<u> </u>			<u> </u>
	價額:新臺幣	元)	票面價額	<u> </u>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
名 稱所 有	人受託投資機	構單 位 婁	(單位淨值)	外幣幣別	總額
本欄空白					
4. 其他有價證券(總價	質額:新臺幣 ラ	元)			
名    稱	所 有 人	單 位 數	價額	外幣幣別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
本欄空白					總額
(九)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	<b></b>	<b></b> 之財產(總價銆	: 新臺幣 元	l	
	類項 /	件所	有	人價	額

本欄3	三白				W															
2	.保險																			
保	險	公	Ę	了保	;	險		名	į	稱要	<u> </u>		保			人	備			註
新光力	人壽			新	光安佳	增值	終身	邊	本保險	i [ ] [ ]	東朝建									
新光力	新光人壽新光新防癌終身保險							阴	陳朝建											
新光人壽 新光長安終身壽陵					壽阪	<del></del>		陊	東朝建	<del>~</del>										
(+)	) 債權(約	總金額:	新臺	幣	Ā	t)								,						
種			類	債	權	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餘			額	取得(· 時	取得(發原	(生)
本欄3	芒白	., ,				•														
(+-	- ) 債務	(總金額	〔:新	臺幣	ξ.	元)													<u> </u>	
種			類	債	務	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餘			額	取得(	取得(發	(生)
本欄3	芒白																•			
(+=	二)事業	投資(總	金額	: 新	r臺幣		元	)											•	,
投	資 .	人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取得(	取得(發	(生)
本欄3	2白												*							

## (十三)備 註

1.不動產 (1)土地坐落桃園縣龜山鄉精忠段〇〇-〇〇地號與建號〇〇一併購買者,已於 104 年 2 月 26 日完成財產信託交付 (2)土地坐落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段〇〇-〇〇地號與建號〇〇、〇〇一併購買者,已於 104 年 2 月 26 日完成財產信託交付 (3)土地坐落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段〇〇-〇〇地號與建號〇〇一併購買者,已於 104 年 3 月 2 日完成財產信託交付 2.股票 (1)所有人:陳朝建 A.名稱及股數 a.名稱:2412 中華電信 股數:112000 b.名稱:9999 合庫金 股數:108000 c.名稱:3122 笙泉科技 股數:18000 B.備註:已於 104 年 3 月 5 日完成財產信託交付 (2)所有人:陳明君(配偶) A.名稱及股數 a.名稱:2412 中華電信 股數:75888 b.名稱:合庫金 股數:4000 B.備註:已於 104 年 3 月 4 日完成財產信託交付 (3)所有人:陳〇昀(未成年子女) A.名稱及股數 a.名稱:2412 中華電信 股數:3258 B.備註:已於 104 年 3 月 4 日完成財產信託交付 (4)所有人:陳〇昀(未成年子女) A.名稱及股數 a.名稱:2412 中華電信 股數:3258 B.備註:已於 104 年 3 月 4 日完成財產信託交付 3.兼職 (1)姓名:陳朝建 (2)服務機關: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 (3)職稱:常務董事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,業已與臺灣銀行完成信託,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中報人: 陳朝建